

#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部门预算

2019 年 2 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主要职责
2.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3. 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1.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2.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5.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6.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收支总表
7.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收入总表
8.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支出总表
9.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0.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 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说明
3. 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4. 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5. 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6. 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7. 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8. 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9.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10.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中共潘集区纪律检查委员会与潘集区监察委员会合署办公，履行纪检监察两项职责，实行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

区纪委的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经常对全区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复杂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区监委依照监察法和有关法律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对公职人员开展廉政教育，对其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度部门预算包括委本级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见下表。

| 序号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
| 1  | 潘集区纪委监委本级 | 行政单位 |

### 三、2019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不断强化理论武装

（二）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深入推进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

（三）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机制创新，健全完善监督体系

（四）聚焦政治监督定位，做实做细第一职责

（五）深化政治巡察，打通巡察最后一公里

（六）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

（七）严厉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和作风问题，切实让群众感受到正风反腐的成效和变化

（八）从严从实加强队伍建设，做政治过硬本领高强的表率

##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表)

##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368.5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 368.5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96 万元，占 8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8 万元，占 9.39%；卫生健康支出 7.2 万元，占 1.95%；住房保障支出 12.76 万元，占 3.46%。

### 二、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8.5 万元，2018 年预算拨款 174.816 万元，增加 193.684 万元，增长 110.79%，主要原因：一是监察体制改革后人员增加；二是办案任务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3.96 万元，占 85.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8 万元，占 9.39%；卫生健康支出 7.2 万元，占 1.95%；住房保障支出 12.76 万元，占 3.46%。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19 年预算 283.96 万元，2018 年预算 129.0175 万元， 增加 184.9425 万元，增长 143.35%，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的增加和巡察工作力度加大。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预算 30 万元，2018 年预算 0 万元 . 增加 30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的增加和巡察工作力度加大。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19 年预算 34.58 万元，2018 年预算 27.5677 万元，增加 7.2823 万元，增长 26.42%，增长原因主要是离休人员基本离休费、护理费等增加。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 年预算 12.76 万元，2018 年预算 11.6483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1117 万元，增长 9.54%，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19 年预算 7.2 万元，2018 年预算 6.582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0.6175 万元，增长 9.38%，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

### 三、关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93.5 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61.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58.92 万元、津贴补贴 47.39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6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8.5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62 万元、住房公积金 12.76 万元、奖金 4.68 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2 万元、印刷费 0.2 万元、水费 0.2 万元、电费 0.2 万元、会议费 1.5 万元、工会经费 1.28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52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7 万元，主要包括：退休费 4.39 万元、生活补助 0.63 万元、奖励金 0.25 万元。

4、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购置 3 万元。

#### **四、关于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关于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 2019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潘集区纪委监委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收支总预算 368.5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

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 **七、关于 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收入预算 368.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68.5 万元，占 100%，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93.684 万元，增长 110.79%，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

## **八、关于 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支出预算 368.5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193.684 万元，增长 110.79%，增长原因主要是机构人员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93.5 万元，占 52.5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等；项目支出 175 万元，占 47.49%，主要用于纪检监察事务。

## 九、关于 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19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 项 目        | 预 算 数 |
|------------|-------|
| 合 计        | 9     |
| 因公出国（境）费   | 0     |
| 公务接待费      | 3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 6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 6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0     |

### （二）2019 年本单位“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19 年，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预算为部门汇总数。2019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 万元。“三公”经费较上年预算减少 1 万元，具体原因是控制接待费用和加强对公务车辆的管理。“三公”经费预算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无外事活动。经费使用严格按照《淮南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淮财行政〔2014〕65 号）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预算 3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业务检查指导和考察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经费使用贯彻落实党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 30 条规定和市委 40 条规定，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 号）和《中共淮南市纪律检查委员会关于坚决整治三种“顽症”切实加强机关作风建设的若干规定（暂行）的通知》（淮纪〔2013〕27 号）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经费使用严格按照中央、省和市有关公务用车配备使用管理制度执行。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阳光村务工程”项目

（1）项目概述：是以开展清查核资为抓手，建立完善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三资”委托代理服务机制。

（2）立项依据：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推进“阳光村务工程”建设的意见〉的通知》（皖办发【2010】13）。

（3）起止时间：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4）项目内容：对村组集体“三资”进行全面清查，逐项登记，摸清底数，建立台账；以推行村级事务流程化管理为主线，规范和落实村级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机制。重点推广村重大事项由村党支部提议、“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或党员议事会审议、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决议，决议

公开、实施结果公开以及村务监督委员监督的“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工作法；以建立村务监督委员会为重点，完善和强化村级民主监督机制。按照民主监督、权力制衡、公开透明、村民自治的要求，成立村务监督委员会，确保村级公共权力阳光规范运行。

（5）年度预算安排：45 万元。

（6）绩效目标和指标：主要是解决村民监督委员会经费问题。

## （二）机关运行经费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运行经费（综合定额、一般会议费）14.3 万元，具体分配：1、在职人员定额公务费 12.8 万元；2、一般会议费支出 1.5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7 万元，基本持平。

## （三）政府采购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3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底，潘集区纪委监委共有固定资产 226.4505 万元，其中：通用设备 187.1953 万元（包含车辆 4 辆，价值 72.5116 万元；空调 48 台，价值 18.5592 万元等），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16.3009 万元，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 13.4914 万元，其他 9.4629 万元。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空气调节设备 10 台，购置费 3 万元。

###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潘集区纪委监委 2019 年项目支出按规定设置支出绩效目标，实行部门自评或第三方评价。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三、其他收入：**指除了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非税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